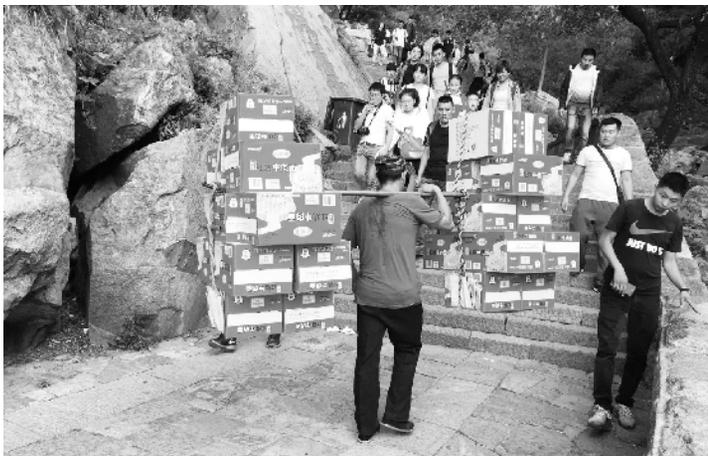


小学课文《挑山工》里面描写的泰山上的挑夫你可还记得？

虽然那时候我还没有去过泰山，但冯骥才用他朴素的语言、真实的情感刻画出来的挑山工形象深深地烙在我的脑海里。我一直想象着一个画面——一个身材壮实的挑山工，光着脊梁白褂子系在腰间，肩上挑着扁担，黝黑的皮肤渗着汗珠在烈日下闪闪发亮，顺着泰山的阶梯走出无数个“之”字。累了，就停下坐在台阶上抽袋旱烟，缓缓劲儿再接着走。

十多年过去了，我以为再也看不到那样原始的劳动画面了。毕竟这些年来科技发展很快，我猜想，应该有更省时省力的方法来运输货物了吧！没想到，这次的泰山之行，竟然让我遇到了现代版泰山上的挑夫。那是在我下山的时候，刚走下泰山的中天门没多久，我正坐在台阶上休息，远远地就望见山下有一个红色的身影在闪动，前面是红的，后面也是红的，却看不清中间的人。只看到人群纷纷闪开为其让道，并在一旁拿出手机啪啪啪拍个不停。慢慢走近了，我才看清那是一个中年的大叔，皮肤白白的，面目清秀，甚至可以说是带着点儿斯文气。这跟我想象中的大不一样了，真怕他会撑不住。但看了一会儿，发现我的担心真是多余，他的步伐稳而不迟，晃而不倒，一步一步走得比旁边的游人



■图片故事

泰山挑夫

□瞿小静 文/图

还快。虽然不是走出规则的“之”字形，但也是斜着走的，不像我们这些人直上直下，膝盖骨累得不行。大叔的草绿色短衫已经被汗浸湿了，湿了的草绿色变成了翠绿，分外惹眼。

我跟着那位大叔走了一会儿，本想找机会跟他聊聊，但因为之前上山下山耗费体力太多实在感觉体力不足，看那大叔也暂无停下来歇脚之意，我便也作罢。临走，我走上前对那大叔说了一句，“加油！”他竟然侧过头来对我笑了，但因为要保持平

衡所以身体不敢侧得太厉害，他朝我点点头之后立马回过头去继续赶路了。我则继续一瘸一拐下山。

我边走边一边想，真不容易。上山的途中我在半山腰上的小店里吃了两盒泡面，还想着山下三四块钱的泡面，到了山上店家就卖10块钱一盒，太黑心了。可当我看到了泡面是怎么运上去的，才知其中艰辛。我们太容易只看到别人享受成果的那一刻，却往往忽略了别人背后所付出的汗水和艰辛。

■家庭相册



回首十年 差别大

□夏茹 文/图

一个人，只要敢干，就能开创辉煌的未来；相反，如果畏手畏脚，就只能原地踏步无法前进。

照片是10年前堂姐（左）和我的合影。堂姐只比我大一岁，那时候我们都刚成家刚创业，堂姐在父母的帮助下凑钱买了一辆中巴车跑客运。三年后，跟风跑客运的越来越多，利润也越来越低，堂姐果断跳级改跑货运，全国各地、北上南下地将大中国跑了一个遍。又过了三年，堂姐结束高风险的货运，开办了一家大型机械公司，分公司开遍祖国东西部。眼下，堂姐事业蒸蒸日上红红火火。

回过头再看看自己，也曾经无数次寻求突破，总是顾虑重重，结果是光说不练。如今的现况，一家小商店开了十多年，店铺门面陈旧，自己形容枯槁，生活如一池湖水、波澜不惊。整整十年，和堂姐相比，差别实在太大了。扪心自问，我是否也该有所改变呢？



篮球墙

□陈寿昌 文/图

上世纪90年代，儿子上中学时喜欢上篮球运动，他提出要买一个篮球。我说，打篮球是集体活动，应该班里买。儿子说班里有，但人太多玩不过来，于是他便买了一个。

这下，他的周围聚集了许多喜好篮球的同学，放了学就在学校的操场上拼搏起来。有时，学校的操场不够用，他们就跑到附近的工厂去打，一直玩到华灯初上才大汗淋漓地罢休。

他找来钢筋弯了个圆圈，固定在木板上，然后钉在院子里的墙上，做成了一个“篮球架”练习投篮。这样的篮球架质量可想而知，不到半天，就被他打的“土崩瓦解”散了架。

在众多的体育刊物里，儿子最喜欢的是《篮球》杂志，每期必读，一字不落。他把杂志里NBA球星影集的照片一张张剪下来贴在墙上，这照片设计的也别致，像一个相框，猛一看还真像墙上挂着个镜框。照片越贴越多，一直排到天花板下，整扇墙都贴满了。我们全家称它为篮球

墙。当然，除了单人的明星照还有NBA的全家福等。

我见他这样好篮球就对他泼冷水说，打篮球必须是大个子，在篮球场上一米八都是小个子，你才一米六五根本不行。他立即反驳说，不对，NBA球星，金州勇士队的蒂龙·博格斯特外号叫小松鼠身高才一米六。说着指着墙上的一张照片说就是他，并让我看他在球场的英姿：有的是飞跃传球，有的是腾空投篮，有的是潇洒地运球，有的是虎视眈眈地防守……

儿子终于当上了“篮球队长”，不过是在电脑上。那天，他借回一张NBA2000游戏光盘，坐在电脑前指挥他的队员们左冲右突，飞身上篮或者急速撤回，全线防守，整整鏖战了一天。秋天里，他们学校举行运动会，他雄心勃勃地参加了定点投篮比赛，据说，这也是一次选拔赛，优秀者将参加市里的比赛。可是儿子第一轮就被淘汰了，但他一点也不沮丧仍很高兴。我想这就是重在参与吧。

■青春岁月



我和李振善相识是在36年前，那时他是石景山区武装部政工科的干事，入伍不满三年他就穿上了四个兜的干部服，红帽徽、绿军装在那时精神得一塌糊涂。我在水泥制品厂上班，爱好说快板，常为工友们表演，还喜欢舞文弄墨在报刊发表几篇评书、相声、小小说。由于我们俩都有喜欢写新闻报道的业余爱好，加上都是二十多岁，星期天常在一起打球、健身。共同的爱好和融洽的相处，使我们觉得很有缘，成为了十分要好的知心朋友。

1980年初春的一个周日，乍暖还寒。我们相约一同骑自行车往返20多里到香山公园登山并采风，李振善随身带了一台老式海鸥牌120照相机，装上黑白胶卷，拍了不少自然景色，还请一位游人帮忙拍了几张我们的合影。作为曲艺爱好者，我在厂宣传队常常创作表演节目，其中反映青年民兵抓小偷的快板书小段《夜擒

哥俩好

□胡京成 文/图

黄鼠狼》，李振善看完觉得作品不错，就帮我投稿发表在《华北民兵》杂志上。

李振善爱好摄影，拍了不少反映民兵队伍建设与训练的新闻图片，发表在《战友报》、《华北民兵》杂志上。这些年，他的不少摄影作品获得了军队及北京市各级摄影比赛的奖项。他还在京西八大厂矿发展了一批民兵通讯报道员，其中有后来担任《北京青年报》副总编的孙伟、在《首钢报》担任文字记者的宋广山等。

2001年初，我调到区委宣传部工作，在《石景山报》法制版做编辑，李振善转业到石景山区法院宣传科负责对外宣传，工作中接触更多了。由于他的努力和勤奋，采写的法制新闻在《北京日报》、《北京晚报》、《人民法院报》等多家报刊频频见报，连续多年被评为优秀通讯员。李振善在单位还成立了摄影小组，言传身教，讲课辅导，举办作品评比，推动法官摄影文化的开展。

现在，我们都已年过六旬，相继退休。李振善退休后返聘，继续负责一些党务、老干部支部、图书室管理的工作。我们时常电话联系，相互问候。回想当年的青春岁月，几十年前那美好记忆是那么的温馨，那么清晰，那么难忘，那么有趣。

那年结婚，我用厂车接新娘

□王建成 文/图

小轿车，可是都没有借到。最后，他拦住了县造纸厂的厂车，给司机师傅说明情况。那位师傅挺痛快，一口答应下来，马上掉头载着我们就走。

到了新娘家，周围已围了许多看热闹的人，见来了厂车都议论纷纷。新娘家人出门一看：“怎么是厂车？”我赶紧解释。还好人家通情达理，说也没关系。新娘上车时虽然不高兴，也没说什么。让我很顺利地接回了新娘，完成了婚礼仪式。

是啊，结婚时连小轿车都没坐上，妻子总感到心里不平衡，也让我感到愧疚。所以结婚后每次妻子唠叨时，我都不敢作声。

已到老年的我，每当想起这件事心里总是不平静，也更加感激父母。在那个年月，为我操办结婚，付出了多少心血，承受了那么多的压力。现在的条件好了，年轻人结婚的婚车动辄都十几辆，而且还都是名牌车，气派又风光，让新娘子很自豪，再也不会遇到我当年的那种窘境，真是幸福啊！